

新竹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謝志輝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377
電子信箱：01040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101013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376580000A_1110101390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10101390_ATTACH2.pdf、376580000A_1110101390_ATTACH3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家文官學院訂於本（111）年8月辦理4場「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宣導班—視訊課程」，請查照並鼓勵符合研習資格之同仁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家文官學院（以下簡稱文官學院）111年6月30日國院訓字第111050023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宣導班，相關事項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參加對象：中央及地方各主管機關及所屬機關（構）（含民意機關、學校與學術研究機構）所屬公務人員，其中於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公布施行後，近3年內未曾參加本訓練者，優先安排參加訓練。

（二）時間：

- 1、第1場：本年8月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至4時50分（線上報到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2時）。
- 2、第2場：本年8月3日（星期三）下午2時至4時50分（線上報到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2時）。



3、第3場：本年8月4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至4時50分（線上報到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2時）。

4、第4場：本年8月5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時至4時50分（線上報到時間：下午1時30分至2時）。

（三）地點：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，採線上方式（Cisco Webex線上會議系統）。

三、旨揭宣導班採個人線上報名，自即日起至本年7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，逕至文官學院全球資訊網

（<https://www.nacs.gov.tw>）－「便民服務」－「開班報名」，擇班報名；另文官學院將於開班前1週於上開網站首頁「最新消息」公布參加人員名單，不另函通知，並公告上課視訊連結及研習相關訊息，請人事人員協助轉知參加人員。

四、為免影響機關業務，人員報名前請依各機關內部作業程序，取得機關首長或單位主管同意，並請核予公假。

五、檢附文官學院原函、實施計畫及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各處暨所屬機關學校（新竹市政府人事處除外）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